

#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紀錄

## 肆、提案討論

- 一、本校民族所在職班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預估及使用原則案，提請討論。  
(民族所)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。
- 二、圖儀設備費請估算全年額度，超出本學期分配部分，自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收入扣回，以利本校年度預算執行管控。

- 二、本校博館所在職班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費預估及使用原則案，提請討論。  
(博館所)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。
- 二、圖儀設備費請估算全年額度，超出本學期分配部分，自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收入扣回，以利本校年度預算執行管控。

- 三、「中國音樂學系館規劃設計案」，擬先由校務基金自籌 350 萬元案，提請討論。  
(總務處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四、辦理「綜合球場暨停車場工程」，預算不足 400 萬元擬由校務基金自籌案，提請討論。(總務處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五、本校 95 年度教育部教學訓輔補助款經、資門編列額度案，提請討論。(會計室)

決議：教育部基本需求補助款，擬編列 5,000 萬元圖儀設備費。並請碩士在職專班另提需求，一併編入 95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1 時